2019年度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1

二、机构设置………………………………………………………………………………10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3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5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5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四部分 附件……………………………………… …………………………18

附件1

附件2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注：请部门根据实际注明页码)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按照规定权限，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地方性法规、政策规章草案，制定有关政策措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依照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县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3.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

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4.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依照有关标准组织考核。按照规定权限，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監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负责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7.负责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开展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8.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全市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负责管理全市地质勘察和地质工作。拟订全市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釆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0.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11.负责全市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核报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釆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2.推动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对外合作。制定并实施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全市自然资源系统对外交流合作。

13.配合国家对县区政府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组织实施自然资源督查相关工作。查处全市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等领域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县区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4.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5.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监督管理全市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

16.统一领导和管理广元市林业局（简称林业局）。

17.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19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严格履行“两统一”职责，全力释放自然资源新机构新优势**

（1）强管控优布局，释放新机构的空间统筹新优势。**一是统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按照“多规合一”要求，整合城乡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矿产资源规划等各类空间规划，印发《广元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方案》，成立全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赴遂宁、宜宾和双流区学习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经验和做法，全面启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目前，市、县正在进行编制单位招标，正在开展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建设和现状评估工作，预计明年7月底前完成规划成果编制。**二是完善城乡规划体系建设。**已完成总规、中心城区5大片区控规以及四县总规等法定规划编制，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也已经省政府批复同意。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完成月坝旅游特色小镇等15个重点镇、鸳溪镇龙回村等29个扶贫村规划编制。目前，全市乡镇总规覆盖率已达96%、城镇控详规覆盖率已达60%，乡村规划覆盖率已达40%，全市城乡规划体系基本形成。**三是推进土地利用规划局部修改。**已审查批复7个县区13个土地利用规划修改方案，调整规模306.33公顷。已组织昭化区、青川县、剑阁县、旺苍县、苍溪县调整土地利用规划6个批次，调整规模145.7公顷。已启动苍溪县136.46公顷规划指标跨县区到昭化区，市中心城区147.17公顷规划指标到经开区，保障中国西部绿色家居产业城、三江新区发展建设等项目用地。**四是强化规划项目设计及预审。**对标“特区”、“新区”、“强区”建设目标，完成《广元市三江新区核心区宝轮片区策划及概念规划》设计。完成美丽旅途等18项专项规划和南河片区海绵城市等13项规划设计，正加快推进《剑门蜀道风景名胜区（广元段）详细规划》审批。建立了重点项目用地保障台账和局领导联系省重点项目工作机制，正积极推进G5（广元绵阳段）复线、G542公路、七盘关到曾家山旅游扶贫公路、S411公路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用地预审。

（2）重保护抓治理，释放新机构的资源保护新优势。**一是加强耕地保护。**出台新的《广元市县（区）政府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办法》，建立以政府主导、相关部门齐抓共管的耕地保护共同责任机制，全市耕地面积达32.79万公顷、基本农田保护面积达27.11万公顷，总体保持面积不减少，质量不降低。按照部省统一安排，采取正排工序、倒排工期、逐天逐县督查通报的工作办法，完成全市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划定并顺利通过省级验证，全市共上报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面积12万亩。有序评估生态保护红线，对原划定的边界不一致的进行调整优化、对极重要、敏感区未划入的38744.7公顷调入生态红线进行保护。对青川县前进乡和剑阁县迎水乡破坏耕地程度进行现场踏勘并出具破坏耕地鉴定意见，严厉打击破坏耕地行为。**二是扎实推进土地综合整治。**印发《广元市土地整治项目技术核查办法（试行）》，强化剑阁县公兴镇等10个省投资农村土地整治扶贫项目的技术指导和督导检查，争取省以上补助资金1.953亿元，建设规模13.58万亩,项目完成后耕地质量平均提升1个等级。已完成旺苍木门镇等27个农村土地整治项目的省厅终验整改核实工作，并对37个土地整理项目发出整改通知书及核查报告，复核整改完成率达70%。全力打好项目验收攻坚战，已完成2015年前立项实施的42个项目的资料审查和现场验收，2016-2018年立项实施的66个项目完工率达100%，正在稳步推进自查、初验、技术核查等验收工作。加快增减挂钩项目实施，2019年获省厅批复项目45个占全市申报立项总个数的50%，涉及贫困户6908户21711人。全市正在实施增减挂钩项目95个，规模3.23万亩，对外流转节余指标2213亩到位财政资金9.9亿元，力争到2020年实现市域所有乡镇增减挂钩项目全覆盖。**三是加强矿产资源管理及生态修复治理。**今年来，共依法办理采矿权各类审批业务35宗，其中出让采矿权8宗，实现出让收益1600万元，超去年出让收益45.8%。在青川县境内探明一处约45万吨的玉石矿，为我省首例已探明玉石矿资源储量矿山，填补了我省该项矿种的空白。积极谋划嘉陵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统筹编制《广元市嘉陵江流域上游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工程 3 年行动计划总体方案》。已争取中央、省财政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7929.05万元，专项用于嘉陵江流域232.5公顷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和旺苍县81公顷废弃露天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针对**今年旺苍县境内5家矿企和矿井涌水问题，派出骨干人员赴泸州学习涌水处理案例，组织全市范围内就安全隐患类型、分布、规模以及危害程度等方面开展非煤矿山全覆盖排查，根据非煤矿山类型和问题类型，对489个问题矿山，逐一编制治理方案，落实治理责任人和治理时限。目前已完成非煤矿山整治256个，完成率为52.3%，明年10月底前完成非煤矿山生态环境问题治理。**四是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全面清理整治“大棚房”问题，结合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成都局提取的1423个图斑和从历年卫片执法监督检查中提取的59个卫片图斑数据，再次组织对14251个农业设施从土地承包、备案等环节进行复核，所涉及的8个项目，10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聚焦未依法依规履行环评、规划、用地手续的“违建”问题，清查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6类重要生态功能区域，对排查出的重点区域违规违法占用国家资源挤占生态空间14个问题抓实整改，整改率100%。积极开展土地例行督察后续整改工作，已按整改进度整改问题70个，整改面积1074.22亩，整改到位金额16.29亿元，占后续整改问题分别为88.67%、30.84%、46.80%。积极组织开展动态巡查1500次，发现国土资源违法行为51件，制止率100%。

（3）稳增长促转型，释放新机构的高效保障新优势。**一是完善用地计划管理。**编制《2019年广元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计划国有建设用地供地24262亩同比减少了4.83%。为维护土地市场平稳运行，增加商住用地供应满足市民购房刚性需求，在城东西南北片区、三江新区等范围内计划商住用地8000余亩，同比增长166.67%。降低传统商服用地供应协调市场供需平衡，计划商服用地911亩，同比下降44.79%。截止目前，全市实际土地供应839宗，供地面积为13182.7亩，出让价款30.4亿元，其中市本级供应各类建设用地55宗，总用地面积2067.15亩，土地价款收缴入库23.3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亿元，超今年目标13.3亿元，实现同期、全年双超越。我市2014年-2018年87.48%的供地率高出全省要求70%供地率17个百分点，排名全省前三。**二是强化用地报批服务。**继续推行“相对集中，均衡报征”并运用网上远程直报的方式做好土地报征工作。利州区、朝天区、苍溪县、青川县等通过网上远程直报上报11个批次用地，并顺利通过网上预检，优先保障了城市基础设施、新兴产业、产业园及棚户区改造等省市重点项目、重点产业用地需求。今年来，市本级已上报4个批次报件，第5批城市建设用地正在组卷上报。目前全市共报征土地11832.45亩，60%的报批率远高于全省30% 的平均水平，土地报件无退件无补正情况，我市的土地报征在报征数量与质量上均位居全省第一。**三是推进资源集约利用。**拟定出台《广元市进一步提高工业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十条措施》，对新引入的工业项目在招商、选址等阶段，对项目的产业类型、投资规模及总平面设计图进行研究会商，科学、合理确定用地规模，作为确定选址及供地面积的依据。严格落实建设用地“增存挂钩”措施，盘活利用存量，鼓励地上、地下空间开发利用，支持智慧停车场等用地供应，计划全年完成棚户区和旧城区改造1374亩。经清理我市2019年批而未供面积有4.52万亩，2019年批而未供处置目标任务为1.13万亩，截止目前，已实现“增存挂钩”批地6231.2亩，批而未供处置率13.8%，力争年底完成省厅25%目标任务。

（4）强改革惠民生，释放新机构的高效服务新优势。**一是持续深化不动产登记改革。**对标“跑一次是底线、一次不用跑是常态”要求，合并登记服务流程，实现税务、房管、不动产登记“一窗受理”。过去二手房交易需准备并提交的三套25个材料，现在精简为一套12个材料，效率提高52%；办结时间由原来的20个工作日全部缩短到5个工作日办结，效率提升75%。市本级、苍溪县、旺苍县、朝天区已开通抵押端口，抵押服务进一步延伸至银行，在银行设立抵押登记服务代办点，已实现办理抵押登记“一次不来”。我市是全省率先将不动产登记延伸到部分乡镇、率先推行银行设立抵押权登记受理窗口的市州之一。利用“外网受理、内网审核”模式，开辟“绿色”登记通道等方式加快问题楼盘的办证进度，已完成天悦府、启明星花园、汉寿雅居、821小区等14个问题楼盘办证问题，为4000多户业主办理不动产权证。**二是优化营商环境和工程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严格按照省、市关于“放管服”改革的要求，精简行政许可事项和程序,将涉及我局各项改革任务落实到具体科室，并明确完成时限，制定《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作为指导推进自然资源系统改革各项工作指导性文件。先后拟定出台《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建设项目规划选址与用地预审合并办理实施方案》、《广元市自然资源局规划许可和用地批准合并办理改革方案》、《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建设工程规划核实与建设用地开发利用竣工综合核查合并办理实施方案》以及《广元市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多测合一”实施细则》等方案细则，从合并办理到“多测合一”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了行政许可及公共服务办事指南。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事项所需资料减少了61项，减少率38%；27项行政许可和公共服务事项办理效率提高43.1%。**三是深入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一年来，全系统扎实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层层签订《地质灾害防治目标责任书》，压实属地责任，已连续实现十一年预案点内“零伤亡”。汛前，印发《广元市2019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同步启动会商机制，密切关注青川县、旺苍县、朝天区北部等地质灾害易发地区，及时监测有无滑坡、崩塌、泥石流等地灾形势，报告险情及处置123次，全年预警38次，黄色预警9次，橙色预警3次，预警信息36402条。汛期，对1431处地灾隐患点实行全天候安全隐患无盲区、全覆盖、拉网式再排查,对已销号的326处隐患点开展“回头看”，实时追踪。并抽调36名地灾防治技术骨干力量组建8个防汛减灾工作督导组分县区进行督导，开展地灾督导巡查32次。积极开展地质灾害自动化监测工作，布置监测设备共157台，设备在线率95.29%。积极组织地灾防治培训，全市共组织培训647场次，培训19410人次，演练1272场次，参与演练达129446人次。剑阁县柏垭乡移民安置点滑坡等8个省重点地灾治理工程项目已全部竣工，资金拨付率97%。**四是抓实脱贫攻坚工作。**在行业扶贫方面，全年实施行业扶贫项目50个，新增耕地面积1.09万亩，整治田间道路168公里，生产路82.4公里，整治山坪塘54口，蓄水池221口，改善8个贫困村、15个非贫困村，1241贫困户和8147贫困人口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在生态建设扶贫方面，实施生态建设扶贫项目11个，配合省修复院抽查在建治理工程征信情况6处，开展督查指导40次，保护生态环境面积约30余公顷。在驻村帮扶方面，机关干部严格按照帮扶要求到村入户，开展帮扶300余人次，确保龙台村、三堆村、卫星村顺利通过国家脱贫验收，实现脱贫摘帽。继续做好龙台村245亩贵妃枣产业园的管理，在巩固发展260亩核心药材种植园基础上，村集体种植药材147亩，实现村集体纯收入约30万元。三堆村集体经济管理公司发展鸡蛋产业，月销售鸡蛋4000余个，月集体经济收入3000余元。在东西部扶贫协作方面，选派6名优秀年轻干部先后分2批次分别到浙江省丽水市、台州市和湖州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交流学习，积极探索、推进占补平衡指标和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跨省流动。

（5）打基础利长远，释放新机构的数据资源新优势。**一是加快推进“三调”工作。**严格按照《广元市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实施方案》，高质量推进调查工作。全市7个县（区）已完成233个调查单元共计2543个村的初始阶段调查工作，调查面积共计16318.63 Km2，图斑数量达1221693个，举证图斑量达353795个。目前，我市三调初始阶段调查成果已顺利通过国家核查，成果质量全部达到国家核查要求的1%以下，各县区平均差错率为0.14%，乡镇抽查平均差错率为0.45%，在全省排名第五。**二是做好地理信息测绘工作。**对45个测量标志点开展巡查，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150%。督促全市测绘资质单位依法完成2019年度测绘成果目录汇交工作，汇交率100%。完成我市100平方公里倾斜航空摄影和实景三维模型制作工作，并纳入广元市三维规划辅助决策系统应用。今年来，实施的广元市中心城区大比例尺（1:1000）航测项目荣获“四川省地理信息产业优秀工程奖（银奖）”，实施的广元市地下管网信息平台建设项目获得2019年四川省测绘地理信息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三是大力推进数据整合及平台建设。**完成全市2018年土地变更调查，监测图斑数量共1407个，监测面积15648.8亩，率先在全省完成了数据成果的提交和验收。积极做好“天地图·广元”与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的对接工作，编制《广元市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与市级共享平台的对接实施方案》；建成全市遥感影像专题数据库，完成广元市遥感影像统筹服务平台的搭建；完成广元市城镇地下管线综合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和部署；全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中心机房已建成，将逐步实现全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整合汇交。加快整理“一张图”系统相关资料，争取在本年度内完成“一张图”系统终验，并及时做好系统等保测评，保障系统安全运转。

##  二、机构设置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局机关（包括非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市自然资源信息档案中心和土地执法监察支队）及下属二级单位共10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2个，其他事业单位7个。

纳入广元市自然资源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经济开发区事务中心
2. 广元市地质环境监测站
3. 广元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4. 广元市国土整治中心
5. 广元市自然资源储备交易中心
6. 广元市测绘地理信息中心
7. 广元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15850.57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547.84万元，增长19.15%。主要变动原因一是我局属于机改单位，职能职责及人员增加。二是局机关和局属单位不动产登记中心2019年度基建项目收支增加。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收入合计12620.7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28.51万元，占31.9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369.31万元，占42.54%；其他收入3222.88万元，占25.54%。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年支出合计12151.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53.54万元，占21.01%；项目支出9598.08万元，占78.9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2163.71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78.48万元，增长0.65%。主要变动原因是我局属于机改合并单位，单位职能职责及人员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935.0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24.83%。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251.24万元，增长6.82%。主要变动原因是我局属于机改合并单位，单位职能职责及人员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935.0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9**万元，占0.23%；**自然资源事务**3446.09万元，占87.5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3.03万元，占4.90%；**卫生健康支出72.81**万元，占1.85%；**住房保障支出**214.09万元，占5.4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935.01**，**完成预算62.46%。其中：**

**1.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9万元，完成预算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93.03万元，完成预算100%。**

**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及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项）:支出决算为72.81万元，完成预算100%。**

4.**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国土整治、事业运行、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3446.09万元，完成预算59.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局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的有些项目是跨年度项目，财政当年年底才下达，由以后年度陆续支付。其中：

**行政运行**：支出决算数842.80万元，完成预算8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是因为存在以前年度暂收暂付款项。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决算数123.76万元，完成预算100% 。

**国土整治：**支出决算数275.66万元，完成预算22.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一是因为2017年财政拨给我局局机关市级第一批土地整理项目808万元因为各种原因未支付出去，2020年年初财政已收回；二是土地整理项目专项资金都是跨年度项目且年底下达资金，当年未支付，以后年度陆续支付。

 **事业运行**：支出决算数1060.22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支出决算数1143.65万元，完成预算72.85%，预算数小于决算数是因为不动产场馆建设及其他项目属于跨年度项目，本年度按进度拨款。

**住房保障支出**：支出决算数214.09万元，完成预算87.85%，预算数小于决算数是因为引进人才安家及生活补助费因博士生未就职，2020年年初财政已收回。其中：

**住房公积金支出**：支出决算数164.89万元，完成预算100% 。

**购房补贴支出**：支出决算数49.20万元，完成预算72.6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551.7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105.9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日常公用经费445.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6.00万元，完成预算79.59%。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10.93万元，占13.0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0.7万元，占72.4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2.11万元，占14.4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10.93**万元，**完成预算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2次，出国（境）2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18年增加4.99万元，增长84%。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和市政府及省自然资源厅安排考察学习不动产登记及自然资源管理工作。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0.7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增加19.98万元，增长49.06%。主要原因是2019年是全国土地第三次调查年、土地增减挂钩项目、土地整理项目、地籍测绘等项目下县区督导、检查公务用车增多。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8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2辆，其他用车6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0.7**万元。主要用于广元市全国第三次土地调查项目、耕地保护，卫片执法、地质灾害防治、地籍测绘、土地整治、矿产管理等项目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12.11**万元，**完成预算51.6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减少3.48万元，下降22.32%。主要原因是例行节约、压缩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2.11**万元，主要用于省厅及县区局工作衔接和关于地质灾害防治、土地整理、卫片执法、政策法规咨询和矿产管理等执行公务工作用餐。国内公务接待162批次，1354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12.11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5132.36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68.18万元，比2018减少88.87万元，下降24.89%，主要原因是响应国家政策，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广元市自然资源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67.4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67.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全国第三次土地调查、不动产登记等项目、日常办公设备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67.4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67.4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及直属事业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事业单位业务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及直属事业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1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

本部门按要求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严格执行预算，执行中没有调整项目，且预算执行平衡，完成了本部门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职能职责。自评得分100分，**一是尽心尽力维护民生工作**。保证干部职工的合法权益，提高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保证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转，有效提升干部职工办事效率和推动全局工作高效完成。**二是加强耕地保护工作**。严格落实32.79万公顷耕地保有量和27.11万公顷基本农田保护责任。实施下达土地整理扶贫项目，监测更多高标准农田，增加新增耕地面积，做好增减挂钩工作，积极上报省厅申请增加挂钩立项并组织实施，积极推进挂钩结余指标流转，争取更多回笼资金。**三是抓好土地供应工作。**抓好2019年度市本级及市辖区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实现合同价款目标，保障我市高供地率位居全省前列。**四是抓好民生工程**。抓实地质灾害排查、治理，完成民生工程和避险搬迁安置工程。**五是矿产资源管理工作**。开展矿业权实地核查，实现矿业权价款增长。**六是土地调查和不动产登记工作**。按计划稳步实施广元市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严格按照《广元市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实施方案》，高质量推进工作，全市已完成233个调查单元共计2543个村的初始阶段调查工作，已顺利通过国家核查。**七是卫片执法监督工作**.加强土地动态巡查力度，实现重点区域覆盖率100%，实现“零约谈、零问责”。**八是做好地理信息测绘工作。**对45个测量标志点开展巡查，完成目标任务的150%。**九是大力推进数据整合及平台建设**。完成全市2018年土地变更调查，检查图斑1407个，监测面积15648.8亩，率先在全省完成了数据成果的提交和验收。积极做好“天地图.广元”与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的对接工作。全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中心机房已建成，将逐步实现全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整合汇交。加快整理“一张图”系统相关资料，争取在本年度内完成“一张图”系统终验，并及时做好系统等保测评，保障系统安全运转。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单位利息收入和财政未通过大平台拨付单位的项目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教育（类）进修与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指财政拨付我局用于城市空间规划培训专款。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项）：指我局机关及直属事业单位在编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及离退休人员、调出人员、离职人员年金记实/补记缴费。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项）：指单位在编人员的医疗保险缴费。

7.城乡社区（类）其他城区社区支出（款）土地开发及出让支出（项）：指土地开发项目业务支出、土地拆迁补偿支出、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国土整治、事业运行、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其中：

行政运行：指单位行政机关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及日常商品服务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指财政下达的一般公共预算的常规项目支出。

国土整治：指各级财政下达的土地整理项目专项资金支出。

事业运行：指我局事业单位人员的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及日常商品服务支出。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指财政未通过大平台拨付的项目专项资金支出。

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项）：其中：

住房公积金：指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购房补贴：指单位引进人才的安家补助费。

10.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1.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部门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根据市编委的核定，我局由办公室、法规科（行政审批科）、自然资源所有者权益科、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空间规划科、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科、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耕地保护监督科、地质灾害防治科、执法监察科、财务与资金运用科、人事科、地理信息管理科、自然资源督察信访办公室、矿业权管理科、机关党委办事机构。局属事业单位包括广元市自然资源局经济开发区事务中心、广元市地质环境监测站、广元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广元市自然资源储备交易中心、广元市国土整治中心、广元市地籍地政事务中心、广元市测绘地理信息中心、广元市自然资源信息档案中心、广元市土地执法监察支队。

1. 机构职能

1.按照规定权限，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拟订全市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地方性法规、政策规章草案，制定有关政策措施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2.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依照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县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3.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组织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

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市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4.负责全市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建立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依照有关标准组织考核。按照规定权限，制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负责全市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監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负责建立全市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建立健全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7.负责统筹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全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开展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重大备选项目。

8.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拟订并实施全市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负责管理全市地质勘察和地质工作。拟订全市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组织实施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釆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

10.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并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组织、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保障工作。

11.负责全市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核报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釆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12.推动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和对外合作。制定并实施全市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计划。组织实施重大科技专项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全市自然资源系统对外交流合作。

13.配合国家对县区政府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督察。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组织实施自然资源督查相关工作。查处全市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等领域重大违法案件。指导县区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14.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5.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监督管理全市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

16.统一领导和管理广元市林业局（简称林业局）。

17.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局机关（包括非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信息档案管理中心和土地执法支队)、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6个组成，总编制149名。其中:行政编制37名，工勤编制4名，其他事业编制108名。年末在职人员149人，其中行政人员37人，工勤人员4人，其他事业人员108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19年度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及直属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合计397.8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28.51万元，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5624.23万元。

1.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19年度广元市自然资源局及直属事业单位财政资金支出合计9067.39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935.03万元，其中教育支出9万元，基本养老保险及职业年金支出193.03万元，基本医疗保险支出72.81万元，自然资源管理事务支出3446.10万元，住房公积金及引进人才安家及生活补助费214.0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土地开发及土地出让业务支出5132.36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我局严格按照财政要求编制部门预算，达到了财政预算编制质量要求。做到编制完整无漏项，基础信息和科目使用准确，单位编制、人员情况与财政供养人员横向联网系统数据相符。项目名称、绩效指标、项目内容说明符合规范。总之，基本支出按人员编制和定额标准、项目支出按照本单位职能职责及上级和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工作目标任务进行编制，做到资料完整，依据充分。

1. 专项预算管理

 1.预算执行刚性。我局严格执行预算，执行中没有调整项目。

2.预算执行平衡。本年度预算收支平衡，完成本部门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职能职责，人员支出、项目支出部分按进度执行。

3.部门决算编制和审查。及时进行年终账务清算，核实各项预算收支，按规定时间报送决算报表，决算数据真实准确，做到了账表一致，部门决算编制人员与供养系统数据相符。

（三）结果应用情况

 通过对部门整体支出评价，自评得分100分。**一是尽心尽力维护民生**。保证干部职工的合法权益，提高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保证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转，有效提升干部职工办事效率和推动全局工作高效完成。**二是加强耕地保护**。严格落实32.79万公顷耕地保有量和27.11万公顷基本农田保护责任。实施下达土地整理扶贫项目，监测更多高标准农田，增加新增耕地面积，做好增减挂钩工作，积极上报省厅申请增加挂钩立项并组织实施，积极推进挂钩结余指标流转，争取更多回笼资金。**三是抓好土地供应**。抓好2019年度市本级及市辖区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实现合同价款目标，报账我市高供地率位居全省前列。**四是抓好民生工程**。抓实地质灾害排查、治理，完成民生工程和避险搬迁安置工程。**五是矿产资源管理**。开展矿业权实地核查，实现矿业权价款增长。**六是土地调查和不动产登记工作**。按计划稳步实施广元市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七是卫片执法监督工作**。加强土地动态巡查力度，实现重点区域覆盖率100%，实现“零约谈、零问责”。具体如下：

 1.耕地占补平衡和土地报征方面：通过项目的实施，按照国家、省关于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征用的相关法律法规，保障各类建设项目用地，为征收土地提供了政策保障，达到了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全市社会经济发展的目的。

 2.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方面：通过项目的实施，督察指导全市地质灾害隐患点防灾措施落实，开展监测预警，实现全市地质灾害隐患点群策群防，通过落实各项防灾措施，达到降低和规避地质灾害风险，为全市地质灾害防灾提供专业技术支撑和技术指导，最大限度减少国家和人民群众的人身和财产损失。

 3.卫片执法及案件查处方面：开展全市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保障市本级违法案件、县区重大典型案件查处，矿产品生产销售数额的鉴定，违法占地面积的测绘，保障依法规范用地用矿行为，最大限度遏制查处土地矿产违法行为，实现“零问责、零约谈”的目标。

 4.土地权属争议调查方面：通过项目实施，一是依法、公正、及时地做好土地权属争议的调查处理公正。二是开展遥控监测，土地利用现状变化调查、基本农田情况调查、土地利用现状调查成果内外也的核查，用地管理信息整合、数据汇总统计与分析，通过国家级数据核查。

 5.信息化运行维护方面：通过项目实施，一是通过“互联网＋政务服务”规范行政权力透明度，提高公共服务的供给率和质量，便于政府及时了解公众需求，提高标准化、规范化的政务服务，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政府的满意度。二是有利于构建高效政务服务体系。三是有利于规范政务服务事项透明运行，有利于促进部门跨区域协同和实施有效管理。

6.土地整治方面：完成全市4县3区76个增减挂钩项目的入库立项踏勘和实施方案的审查，共计复垦城市建设用地指标2052.74公顷。

7.地理信息测绘工作方面。对45个测量标志点开展巡查，完成目标任务的150%。督促全市测绘资质单位依法完成2019年度测绘成果目录汇交工作，汇交率100%。完成我市100平方公里倾斜航空摄影和实景三维模型制作工作，并纳入广元市三维规划辅助决策系统应用。

8.不动产登记工作方面。大力推进数据整合及平台建设。完成全市2018年土地变更调查，检查图斑1407个，监测面积15648.8亩，率先在全省完成了数据成果的提交和验收。积极做好“天地图.广元”与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平台的对接工作。全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中心机房已建成，将逐步实现全市不动产登记信息数据整合汇交。加快整理“一张图”系统相关资料，争取在本年度内完成“一张图”系统终验，并及时做好系统等保测评，保障系统安全运转。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19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
| 预算单位 |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4.78 | 执行数: | 24.78 |
| 其中-财政拨款: | 24.78 | 其中-财政拨款: | 24.78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落实各项防灾措施，分层次开展培训和应急演练，有效提升全社会防灾避险能力。实现全市地质灾害隐患点群防群策，搞好汛期排查、汛期巡查和讯后核查工作，实现地质灾害隐患点零伤亡。 | 1.强化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完成全市地质灾害隐患点1600各；2.完成汛期隐患点排查、检查、督导30次；3.实施全市各县地质灾害应急演练6次；4.进行全市地质灾害宣传培训1次。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强化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完成全市地质灾害隐患点 | 1600点 | 1600点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汛期隐患点排查、检查、督导 | 30次 | 30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实施全市各县地质灾害应急演练 | 6次 | 6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进行全市地质灾害宣传培训 | 1次 | 1次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地质灾害隐患点大幅减少 | 满意度100% | 满意度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不断提升地质灾害防治能力，最大限度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有效保障 | 满意度100% | 满意度100%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减少地质灾害发生 | 让老百姓安居乐业，没有后顾之忧。 | 让老百姓安居乐业，没有后顾之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社会满意度 | 10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人民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年度) |
| 项目名称 |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系统 |
| 预算单位 |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7.6 | 执行数: | 7.6 |
| 其中-财政拨款: | 7.6 | 其中-财政拨款: | 7.6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完成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5%，拟提交相应成果资料。 | 开展已列入异常名录20个矿业权实地核查工作，另抽查全市矿业权总数的5%以上（约20个），专项抽查约20个。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 | 开展已列入异常名录20个矿业权实地核查工作，另抽查全市矿业权总数的5%以上（约20个），专项抽查约20个。 | 开展已列入异常名录20个矿业权实地核查工作，另抽查全市矿业权总数的5%以上（约20个），专项抽查约20个。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按时按质公开公示 | 100% | 100%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开展地质调查、资源勘查和储量核实等工作 | 根据政府配置情况产生相应效益 | 根据政府配置情况产生相应效益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 开展地质调查、资源勘查和储量核实等工作 | 为矿业权出让提供基础资料 | 矿业权出让提供基础资资料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实地核查工作 | 100% | 100%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年度) |
| 项目名称 | 信息化运行维护工作经费 |
| 预算单位 |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6.62 | 执行数: | 6.62 |
| 其中-财政拨款: | 6.62 | 其中-财政拨款: | 6.62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完成市国土资源局信息化运维工作；根据广元市人民政府榜公示印发广元市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方案的通知（广府办发【2017】123号文对广元市国土资源档案系统、人事管理系统、违法行为处理系统、土地动态监测预监管系统等和国土资源网站等信息系统进行自查、编目、清理、整合、接入、共享、协调，纳入政府统一平台，实现信息共享。 | 完成市国土资源局信息化运行和维护,保障国土资源信息化正常运行和维护，保障国土资源网络通讯正常运行、升级国土资源主干网络，提升安全等级，确保国土资源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完成市国土资源局信息化运行和维护 | 保障国土资源信息化正常运行和维护，保障国土资源网络通讯正常运行、升级国土资源主干网络，提升安全等级，确保国土资源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 保障国土资源信息化正常运行和维护，保障国土资源网络通讯正常运行、升级国土资源主干网络，提升安全等级，确保国土资源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国土资源信息化保障能力大幅度提升 | 安全保密等级提升、节约电费、环保、信息化保障到位，提升我局行办公能力 | 安全保密等级提升、节约电费、环保、信息化保障到位，提升我局行政办公能力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对国土资源管理工作的促进作用 | 信息化保密、安全、运行保障、效率等更进一步提高，实现政府统一信息共享 | 信息化保密、安全、运行保障、效率等更进一步提高，实现政府统一信息共享 |
| 效益指标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信息安全管理部门满意度 | 10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信息化使用者满意度 | 100% | 100%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年度) |
| 项目名称 | 土地整治和土地报证专项工作经费 |
| 预算单位 |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24.78 | 执行数: | 24.78 |
| 其中-财政拨款: | 24.78 | 其中-财政拨款: | 24.78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开展全市各县（区）土地整治高标准项目和扶贫项目监管管理，完成2019年以前以竣工项目的验收；开展2019年度土地整治项目实施管理，开展整治项目入库、立项和资料归档；按省厅下达我市的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指标，完成年度土地报征工作。 | 按权限完成项目的初验20个，开展2019年项目的验收20个，开展2020年项目入库和立项工作30个。完成县区用地的审查和转报，完成市本级项目的土地报征。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按权限完成项目的初验 | 20个 | 20个 |
| 项目完成指标 | 开展2019年项目的进度及质量监管 | 20个 | 20个 |
| 项目完成指标 | 开展2020年项目的入库和立项工作3 | 30个 | 30个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县区用地的审查和转报、完成市本级土地报征 | 600公顷 | 600公顷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已竣工的项目 | 达到相关的验收补标准 | 达到相关的验收补标准 |
| 项目完成指标 | 入库和立项的项目 | 达到相关的立库和立项的标准 | 达到相关的立库和立项的标准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审查和转报县区土地报征资料 | 依法依规按程序审查，到到报征标准。 | 依法依规按程序审查，到到报征标准 |
| 项目完成指标 | 完成市本级土地报征 | 达到保证标准，取得用地批复。 | 达到保证标准，取得用地批复。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增加耕地面积，提供项目用地保障。 | 提高粮食生产能力，改善项目区群众生产和生活水平 | 提高粮食生产能力，改善项目区群众生产和生活水平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 推动经济发展 | 推动经济发展 | 推动经济发展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上级部门考核满意度 | 100% | 100% |
| 满意度指标 |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19年度) |
| 项目名称 | 土地权属争议调处及土地变更查工作 |
| 预算单位 | 广元市国土资源局机关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6.52 | 执行数: | 16.52 |
| 其中-财政拨款: | 16.52 | 其中-财政拨款: | 16.52 |
| 其它资金: | 0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做好土地权属争议及调查工作，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土地的社会主义公有制；根据《土地调查条例》（第518号国务院令）要求，国家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要求，每10年进行一次全国大调查，根据土地管理工作需要，每年进行土地变更调查。 | 对提交的争议事件全部进行调查处理，满意度100%；对全市7县区变更调查成果数据进行统计和汇总分析；全市变更调查成果通过国家级数据核查。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对提交的争议事件全部进行调查处理 | 100% | 100% |
| 项目完成指标 | 按照《土地权属争议调查处理办法》依法公正及时做好调查处理工作 | 以法律、法规和土地规章为依据，从实际出发，尊重历史，面对现实，公正处理。 | 以法律、法规和土地规章为依据，从实际出发，尊重历史，面对现实，公正处理。 |
| 项目完成指标 | 对全市7县区变更调查成果数据进行统计、汇总分析。 | 已对全市县区提供的数据进行核实和汇总分析。 | 已对全市县区提供的数据进行核实和汇总分析。 |
| 项目完成指标 | 全市变更调查成果通过国家级数据核查 | 包括全市7县区的数据汇总、分析 | 包括全市7县区的数据汇总、分析 |
| 项目完成指标 | 质量指标 | 对全市7县区变更调查成果数据进行统计、汇总分析。对全市7县区变更调查成果数据进行统计、汇总分析。 | 以法律、法规和土地规章为依据，从实际出发，尊重历史，面对现实，公正处理。已对全市县区提供的数据进行核实和汇总分析。 | 以法律、法规和土地规章为依据，从实际出发，尊重历史，面对现实，公正处理。已对全市县区提供的数据进行核实和汇总分析。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 | 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土地的社会主义公有制。 | 调查土地权属争议，减少纷争，维护社会和谐。 | 调查土地权属争议，减少纷争，维护社会和谐。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标 | 做好土地变更调查工作，为自然资源管理提供可靠的基础数据。 | 开展调查、监测、汇总、统计和分析，准确掌握土地利用现状、权属变化及各类用地管理信息。 | 开展调查、监测、汇总、统计和分析，准确掌握土地利用现状、权属变化及各类用地管理信息。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依法公正及时做好土地权属争议的调查处理工作 | 100%进行调查处理100%满意 | 100%进行调查处理100%满意 |
| 满意度指标 | 变更调查成果通过国家级数据核查 | 100%通过国家级数据核查，100%满意 | 100%通过国家级数据核查，100%满意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本部门对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自评得分100分。

（二）存在问题

 我局属于机改合并单位，单位职能职责及人员增加，年初财政部门除人员、公用经费按标准、按定额拨付，项目经费从2017年度开始每年在减少，2017年度财政下达200万元，2018年122万元，到2019年只有97.59万元，还包括我局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土地执法支队和信息和档案管理中心。由于我局职能职责不断增加，项目多工作量大，财政经费严重不足，年初部门预算经费无法保障我局各项目的正常开展。来年，希望财政部门酌情考虑我局具体情况，根据自然资源项目实际以及工作保障需要，在年初部门预算中酌情考虑资金安排。

1. 改进建议

 一是建议财政加强财务人员的培训力度，让毎一位财务人员及时掌握财政新政策，把握号财经纪律，建议将财务人员定期培训工作纳入目标任务。二是建议通过财政支出和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财政根据各单位的项目工作任务及政府目标考核纳入项目工作经费，确保各单位履行行政职能职责有保障。

第五部分 附 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